

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

# 西藏索县人民政府文件

索政发〔2016〕351号

---

## 索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 示范县工程精准扶贫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县（中）直各单位：

《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程精准扶贫实施方案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你们遵照执行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《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程精准扶贫实施方案》



附件：

## **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程 精准扶贫实施方案**

为贯彻落实 2016 年中央 1 号文件、政府工作报告、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扶贫攻坚战的决定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》(国发办〔2015〕78 号)等文件精神，根据财政部、商务部、国务院扶贫办《关于组织申报 2017 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通知》、西藏自治区商务厅、财政厅、扶贫办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做好 2016 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藏商发〔2015〕104 号)文件精神，我县高度重视、积极组织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，结合我县发展电子商务基础条件和电子商务发展现状，为进一步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，根据《西藏自治区 2016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总体方案》，结合我县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# **一、指导思想**

按照精准扶贫的要求，以经济薄弱村、低收入农户为重点，全面推进电商扶贫工作。着力推动电子商务与扶贫开发的深度融合，大力开展农产品电子商务，推进特色农产品销售推介，促进低收入农户增收致富。完善配套政策支持，加强电商扶贫支撑服务体系建设，健全完善特色产业开发、网货供应、包装加工、物流快递、网络营销等农村电商扶贫产业链，提高农村电子商务应用发展水平，培

育电商扶贫品牌，创新扶贫开发新模式、新路径。

## 二、工作目标

探索精准扶贫工作新机制，推进扶贫开发与电商发展相融合，打造电商扶贫示范县。以国家实施“互联网+”战略为契机，通过财政资金引领，培育农村电商环境，设立电商扶贫试点，建立村级电商服务体系，整合农村优势特色产品、对接市场。到2019年，索县具备条件的村全部完成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建设，力争贫困户能通过电子商务销售自产产品、购买生产生活资料，交易额逐年递增。

各乡镇电子商务服务站实现全覆盖，索县在运营村级服务站达到40个，基本上能实现物流快递到乡镇，功能覆盖岛屿，配送能力大幅度提高，物流成本显著下降，流通率极大改善。农民群众能通过电子商务销售当地特色产品、购买生产生活资料，电子商务在乡镇、村的普及应用成都有明显提升。

## 三、工作措施

**(一) 壮大电商经营主体。**健全完善索县电子商务服务中心运营和管理，推进电子商务服务站建设，充分利用村级服务站、农村扶贫超市等现有资源，大力实施“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”，积极推广“一村一店”模式。对不具备开办网店条件的贫困户，支持驻村干部、大学生村官及致富能人开设扶贫网店，帮助代销农特产品。通过与乡镇、村电商从业人员、帮扶部门开展技术支持和专业服务，帮助贫困户提高网店运营效益。

**(二) 积极培训网络品牌，提高网销产品质量。**大力  
发展特色产业，对我县优势农产品进行研发和打造包装，  
支持农产品“地理标识”、“绿色”、“有机”、“无公害”等  
资质的申报认证，提升产品品质、价值和知名度。鼓励企  
业、专业合作社、个人研发改良产品，打造适宜网络销售  
的特色产品。全方位做好贫困户自产农特产品的网销服务，  
开展农产品方位溯源安全体系建设，推进农产品二维码防  
伪溯源进程，争取实现特色农产品一品一码，对农产品生  
产，流通等环节进行全行程检测，确保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。

**(三) 加快农村现代化快递配送体系建设。**积极推进  
“快递下乡”，多形式、多渠道、多类型发展快递服务业，  
通过物流补贴、税费减免等形式鼓励扶持快递企业在乡镇、  
村建立符合电商发展需要的物流配送门店，提高物流配送  
效率，为电商扶贫打通脉络。

**(四) 建立电商扶贫人才培训机制。**与电子商务培训  
专业机构合作，面向贫困户、未就业大学生、退伍军人、  
残疾人等帮扶对象和精准扶贫对象开展电子商务应用和实  
训操作培训。建设由政府相关部门、社会团体及电商龙头企业  
为主体的电商扶贫人才培训体系，实现电商扶贫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培训全覆盖。

**(五) 加强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。**加快农村宽带进  
行入村和光纤到村速度，支持电信基础运营商移动公司通  
过技术升级方式提高农村网络覆盖率，有线宽带和 WiFi 网

络建设共同推进，逐步建立覆盖全县电子商务村级服务站的高速信息网络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县电商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县分管领导任组长，扶贫办、商务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，统筹推进电商精准扶贫工作的实施。各乡镇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，具体负责本辖区电商扶贫工作。各乡镇和村为具体实施单位，要整合乡镇电商扶贫工作力量，抓好电商扶贫各项工作的落实。村“两委”班子及驻村工作队要配合做好电商扶贫项目实施、政策宣传、组织培训和各项政策措施的执行。

(二) 强化宣传引导。充分利用电视、互联网、微信等传媒渠道，加大网络创业与电商扶贫工作的宣传，积极推介我县网货品牌，挖掘电商精准扶贫创业典型，营造加快电商发展、推进电商扶贫的浓烈氛围。举办形式多样的座谈会、电商讲座等活动，营造政府、企业以及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推动电子商务扶贫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(三) 强化督查考核。各乡镇、各相关部门要按照实施方案要求，全力抓好落实。县扶贫办、商务局要定期通报电商扶贫工作各项指标完成情况，进行综合评比，严格兑现奖惩，考核结果纳入单位扶贫工作目标考核。